

南海区住建水务系统工程文明施工 标准化指引手册（试行） (2026年版)



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2025年12月

FOREWORD

前言

1 为持续提升佛山市南海区建设工程文明施工标准化水平,做到技术先进、经济合理,从源头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制定本指引手册。

2 本指引手册适用于佛山市南海区范围内各类新建、改建、扩建的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水利工程、拆除工程和与之配套的相关工程。

3 本指引手册中表述为“应”的条款,指满足条件的项目强制选用;表述为“宜”的条款,指满足条件的项目优先选用;表述为“建议”的条款,鼓励各工程项目选用;鼓励各工程项目使用更高标准的举措。

4 本指引手册所引用色号,请查阅《建筑颜色的表示方法》GB/T18922。

5 建设工程文明施工除应符合本指引手册的规定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6 本指引手册如有疏漏不妥之处,敬请同行批评指正。





主编单位：

佛山市南海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佛山市装配式建筑与智能建造协会

参编单位：

佛山市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市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西南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合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目录

第一章 大门及附属设施 MAIN GATE AND ANCILLARY FACILITIES

- 1.1 现场大门
- 1.2 出入口通道
- 1.3 九牌一图

第二章 施工围挡及围挡喷淋设施 CONSTRUCTION FENCE AND FENCE SPRAYING FACILITIES

- 2.1 房建工程施工围挡
- 2.2 市政工程施工围挡
- 2.3 水利工程施工围挡
- 2.4 施工喷淋设施

第三章 车辆冲洗设施及三级沉淀池 VEHICLE WASHING FACILITIES AND TERTIARY SEDIMENTATION TANKS

- 3.1 车辆冲洗设施
- 3.2 排水系统
- 3.3 三级沉淀池

第四章 场地硬底化 HARDENING OF THE SITE

- 4.1 主要道路硬底化
- 4.2 其他场地硬底化

第五章 办公及生活区 OFFICE AND RESIDENTIAL AREA

- 5.1 办公区用房
- 5.2 停车场
- 5.3 生活区用房
- 5.4 食堂
- 5.5 淋浴间
- 5.6 卫生间
- 5.7 蚊媒传染病防控

CONTENTS

第六章 材料管理 MATERIAL MANAGEMENT

6.1 材料堆放

6.2 材料标识

第七章 脚手架及架体外立面 SCAFFOLDING AND EXTERIOR FACADE OF SCAFFOLDING

7.1 脚手架选型

7.2 架体外立面防护

第八章 降尘设备及湿法作业 DUST REDUCTION EQUIPMENT AND WET OPERATION

8.1 降尘设备

8.2 基坑降排水

8.3 易起尘作业湿法施工

8.4 裸土及易起尘物料全覆盖

第九章 视频监控及扬尘监测 VIDEO SURVEILLANCE AND DUST MONITORING

9.1 视频监控

9.2 扬尘监测





大门及附属设施

Main Gate And Ancillary Facilities



1.1 现场大门

1、现代风格大门

适用范围：现代风格大门适用于合同额 1 亿元以上或工期大于 18 个月或主干道两侧的项目，大门风格应与周边环境及风貌指引保持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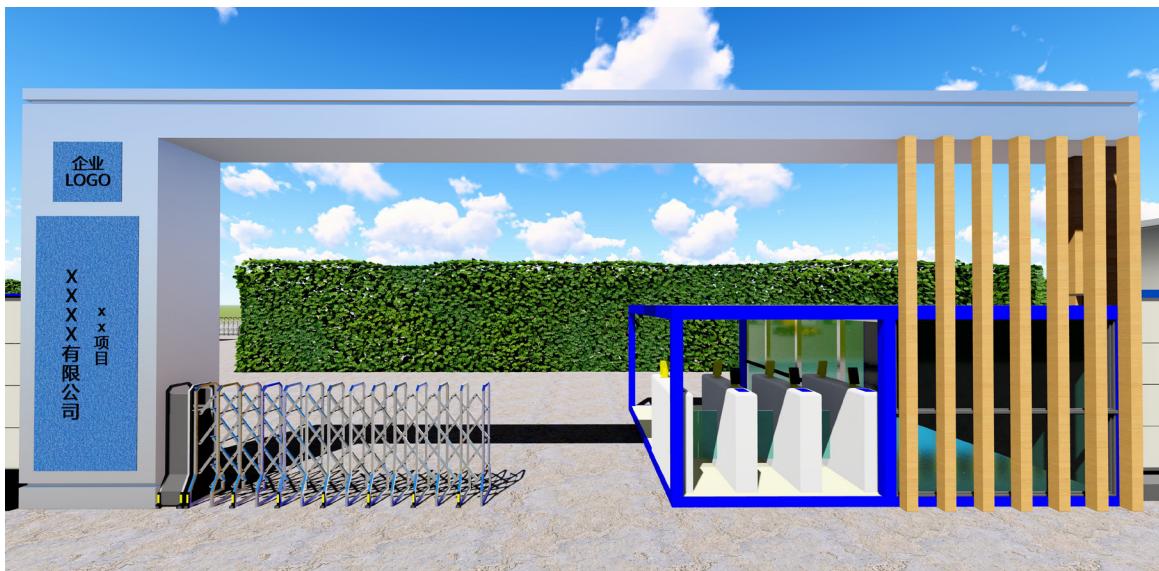


图 1-1 现代风格大门示意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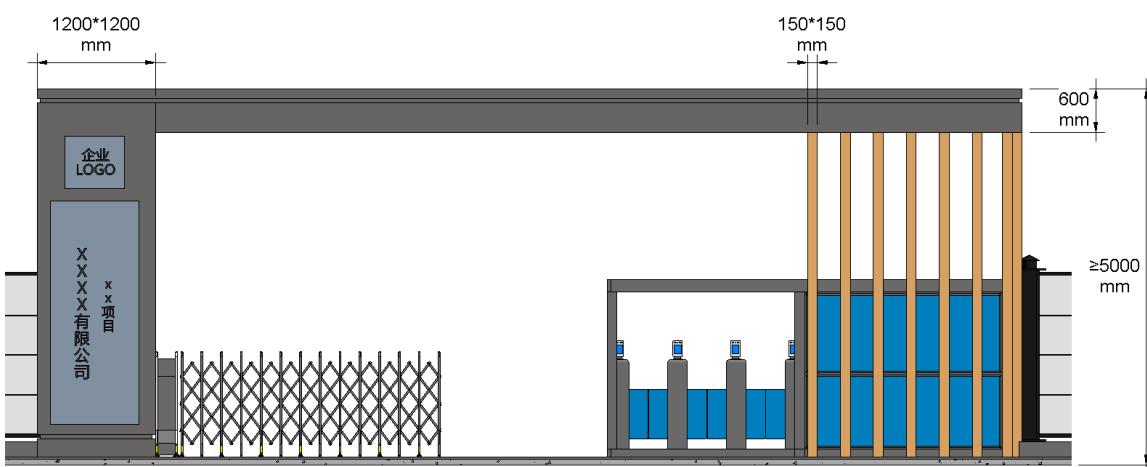


图 1-2 现代风格大门尺寸参考图

说明：

参考构造：门柱主体为不锈钢或普通钢管构造，具体尺寸参考图 1-2。

参考饰面：整体采用明亮的浅灰色（色号：1272），右侧排列的钢柱刷仿木纹油漆。门柱为普通钢管外包银灰色（色号：0411）铝塑板或挂浅灰色（色号：1272）混凝土板。

标识与文字组合：在左侧门柱居中进行公司 LOGO 与项目名称的标识。

1.1 现场大门

2、简易风格大门

适用范围：简易风格大门适用于合同额 1 亿元以下或工期小于 18 个月的非主干道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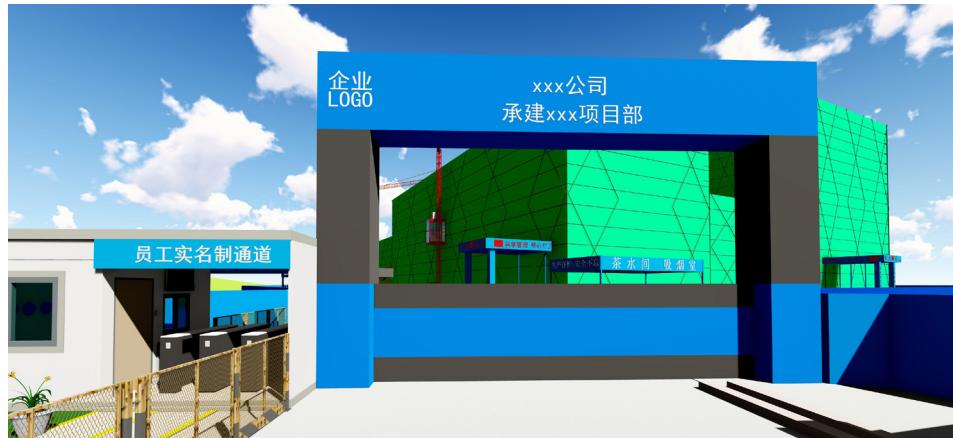


图 1-3 简易风格大门示意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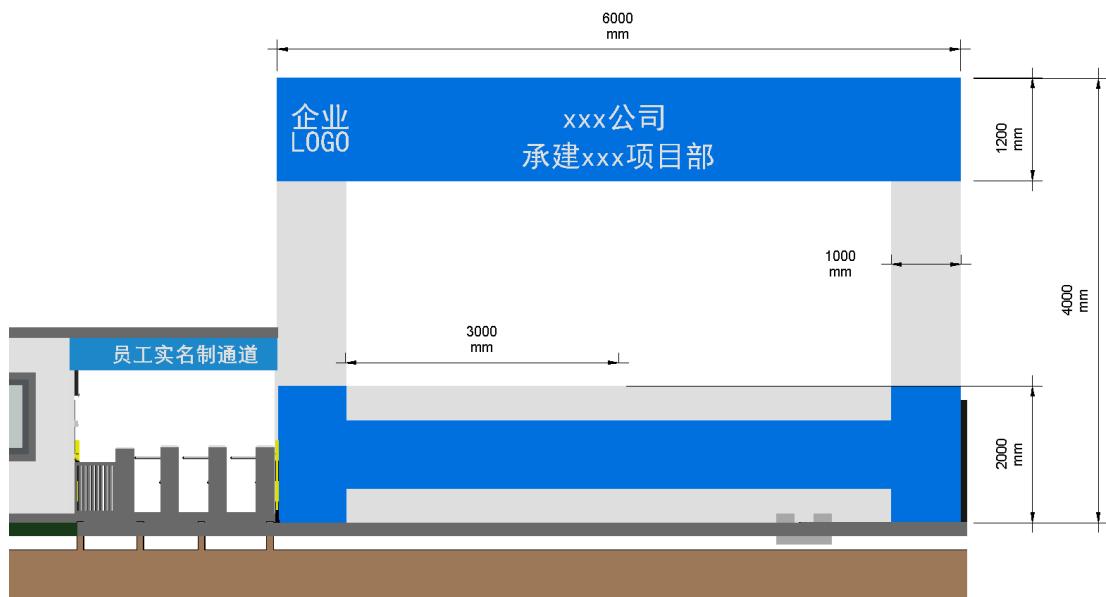


图 1-4 简易风格大门尺寸参考图

说明：

参考构造：大门为对开门，门柱主体为钢架结构，具体尺寸参考图 1-4。

参考饰面：整体采用蓝白色（蓝色色号：0515，白色色号：1702）。

标识与文字组合：有门楣结构，在门楣上居中进行公司 LOGO、公司名称与项目名称的标识，左右侧门柱上进行企业文化、管理标语类标识；无门楣结构，在右侧门柱居中进行公司 LOGO 与公司名称的标识，左侧门柱居中进行项目名称的标识。

1.1 现场大门

3. 传统风格大门

适用范围：传统风格大门适用于合同额1亿元以上或工期大于18个月或主干道两侧，处于老城区或传统风景文化区的项目，大门风格应与周边环境及风貌指引保持一致。



图 1-5 传统风格大门示意效果图



图 1-6 传统风格大门尺寸参考图

说明：

参考构造：门柱主体为不锈钢或普通钢管构造，具体尺寸参考图 1-6。

参考饰面：门房与右侧的独立门柱采用浅灰色（色号：1272），左侧的钢架与成品坡屋面，右侧的独立门柱压顶采用深灰色（色号：1263）。门柱为普通钢管外包浅灰色（色号：1272）铝塑板或挂浅灰色（色号：1272）混凝土板材。

标识与文字组合：在右侧门柱居中进行公司 LOGO 与项目名称的标识。

1.2 出入口通道

施工区出入口宜采用屏风式自动伸缩大门，应设置实名制管理闸机、门卫岗亭及电子公示牌等。



图 1-7 主出入口大门功能配套示意图



图 1-8 屏风式自动伸缩门示意图

说明：

实名制管理闸机：施工区出入口应设立实名制闸机系统，每个人行出入口至少每 200 人配置一个实名闸机通道，且不少于两个；施工区有多个人行出入口时，各人行出入口均应设置实名闸机通道。

门卫岗亭：大门出入口应设置门卫岗亭，并配备安保人员 24 小时值守，施工区主大门岗亭内部应设置工地视频监控终端。

电子公示牌：施工区主入口大门上方应设置电子公示牌，并联网滚动显示 TSP 及噪音分贝监测数据、实名制信息。

大门及附属设施

Main Gate And Ancillary Facilities

文明施工标准化指引手册

Standardized Guide for Civilized Construction

1.3 九牌一图

1. 施工区主出入口应放置“九牌一图”。
2. “九牌一图”包括工程概况牌、消防保卫牌、安全生产牌、文明施工牌、环境保护牌、重大危险源公示牌、管理人员名单及监督电话公示牌、建筑工人权益保障告知牌、建筑工地扬尘防治信息公示牌、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按顺序依次排列。
3. “九牌一图”应放置在明显位置，设置防雨、防晒措施。



图 1-9 九牌一图示意图一



图 1-10 九牌一图示意图二



施工围挡及围挡喷淋设施

Construction Fence And Fence Spraying Facilities



施工围挡及围挡喷淋设施

文明施工标准化指引手册

Standardized Guide for Civilized Construction

Construction Fence And Fence Spraying Facilities

2.1 房建工程施工围挡

1. 现代风格钢结构装配式围挡

适用范围：现代风格钢结构装配式围挡适用于合同额 1 亿元以上或工期大于 1 年或主干道两侧的房建工程项目，围挡风格应与周边环境及风貌指引保持一致。



图 2-1 现代风格钢结构装配式围挡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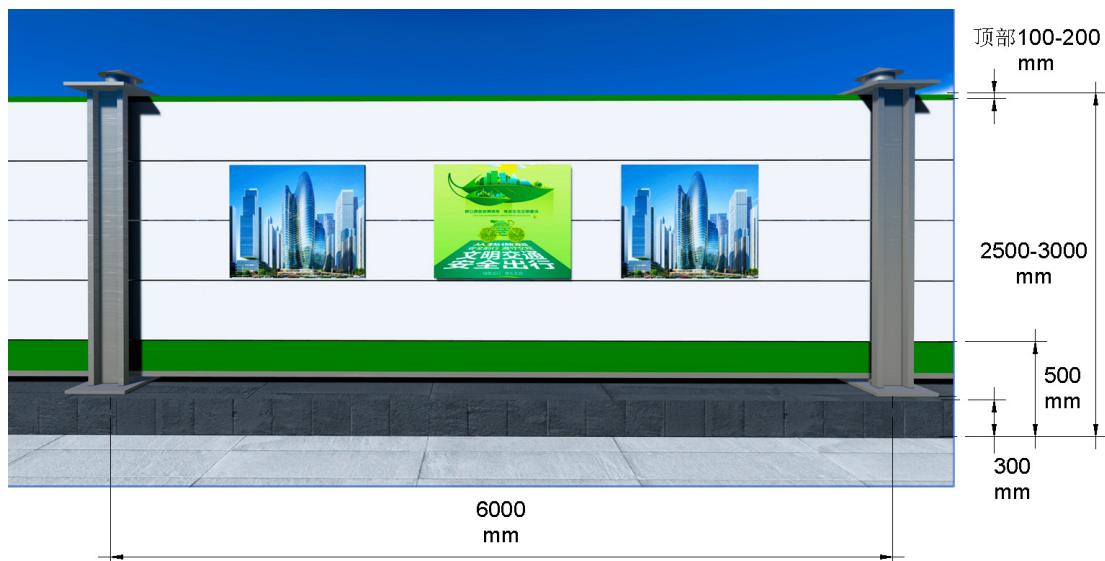


图 2-2 现代风格钢结构装配式围挡尺寸参考图

说明：

参考构造：围挡高度 2.5m-3m，标准柱间距宜为 6m，每两个明柱之间设暗柱，明暗柱中心距宜为 3m。围挡基础应采用预制块或 C25 混凝土现浇，具体尺寸参考图 2-2。

参考饰面：围挡颜色不做限制，围挡底部 50cm 和顶部 10-20cm 范围颜色应统一并和周边环境相适宜。

围挡基础及压顶原则上不允许遮挡，如需遮挡的，遮挡物色调应与原围挡饰面色调保持一致。

围挡设置广告（内容包括与工程有关的广告、文明施工广告、公益宣传广告，且公益宣传广告比例不少于 30%，不得设置上述以外的其他广告），画面需保持整洁、完好、美观。

2.1 房建工程施工围挡

2. 传统风格钢结构装配式围挡

适用范围：传统风格钢结构装配式围挡适用于合同额 1 亿元以上或工期大于 1 年或主干道两侧，处于老城区或传统文化区的房建工程项目，围挡风格应与周边环境及风貌指引保持一致。



图 2-3 传统风格钢结构装配式围挡示意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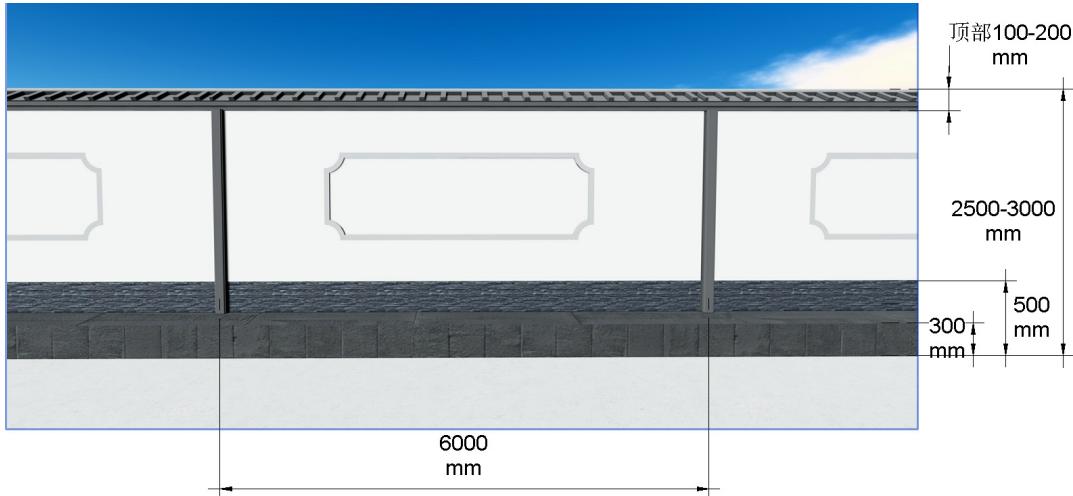


图 2-4 传统风格钢结构装配式围挡尺寸参考图

说明：

参考构造：围挡高度 2.5m-3m，标准柱间距宜为 6m，每两个明柱之间设暗柱，明暗柱中心距宜为 3m。围挡基础应采用预制块或 C25 混凝土现浇，压顶采用瓦屋面或合成树脂瓦片呈斜屋面风格，具体尺寸参考图 2-4。

参考饰面：围挡颜色不做限制，围挡底部 50cm 和顶部 10-20cm 范围颜色应统一并和周边环境相适宜。围挡基础及压顶原则上不允许遮挡，如需遮挡的，遮挡物色调应与原围挡饰面色调保持一致。

施工围挡及围挡喷淋设施

文明施工标准化指引手册

Standardized Guide for Civilized Construction

Construction Fence And Fence Spraying Facilities

2.1 房建工程施工围挡

3、砖砌式围挡

适用范围：砖砌式围挡适用于城区及主干道两侧的房建工程项目，围挡风格应与周边环境及风貌指引保持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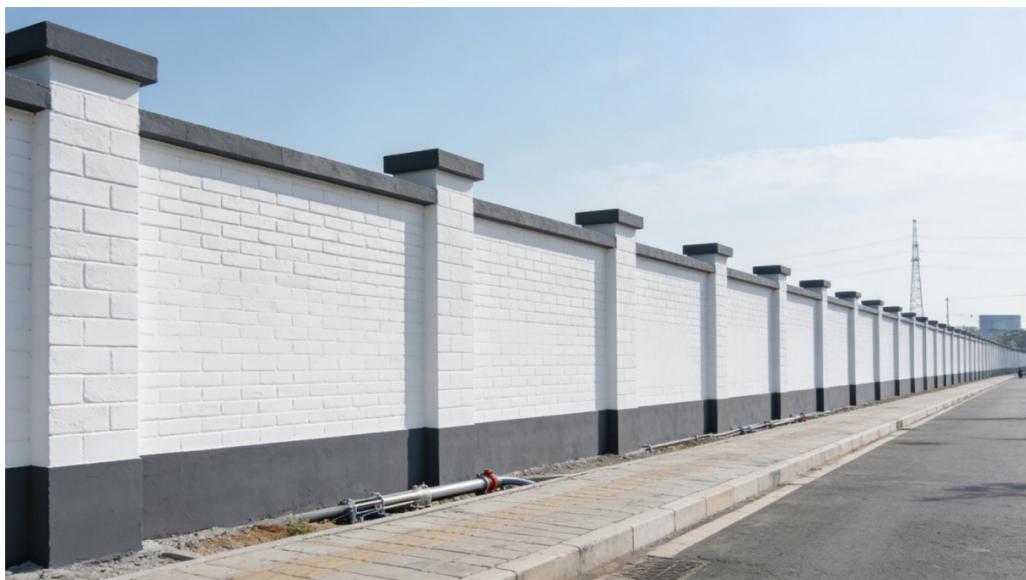


图 2-5 砖砌式围挡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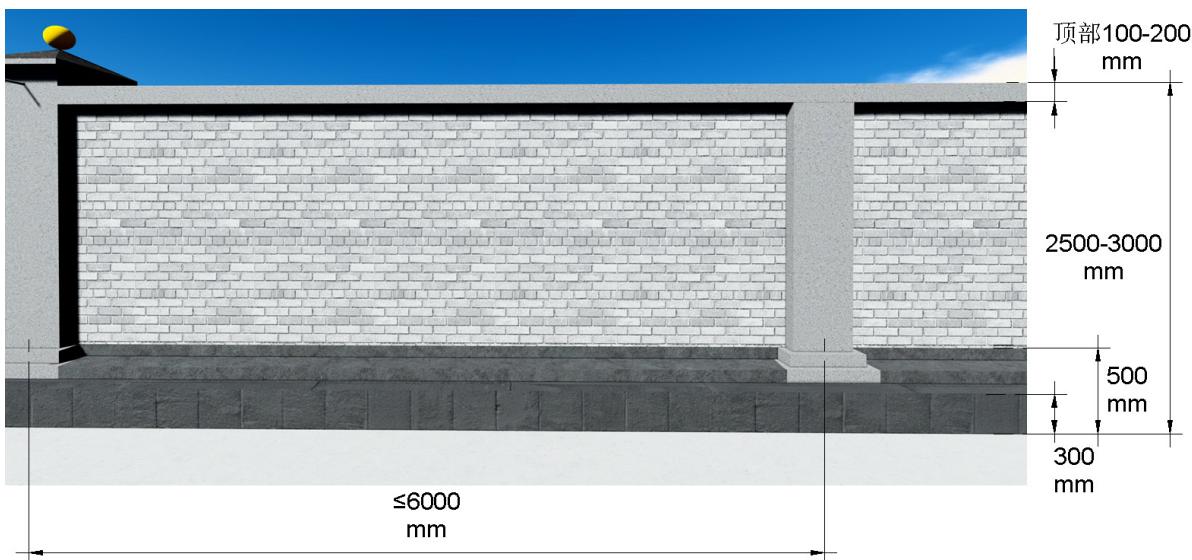


图 2-6 砖砌式围挡尺寸参考图

说明：

参考构造：围挡高度 2.5m-3m，围挡厚度不低于 240mm，围挡单边长度超过 50m 时，每间隔 20m-30m 设置沉降缝。沿围挡方向不大于 6m 设置附墙柱，具体尺寸参考图 2-6。

参考饰面：围挡颜色不做限制，围挡底部 50cm 和顶部 10-20cm 范围颜色应统一并和周边环境相适宜。围挡基础及压顶原则上不允许遮挡，如需遮挡的，遮挡物色调应与原围挡饰面色调保持一致。

2.1 房建工程施工围挡

4. PVC 围挡

适用范围：PVC 围挡适用于合同额 1 亿元以下或工期小于 1 年的非主干道房建工程项目。



图 2-7 PVC 围挡示意图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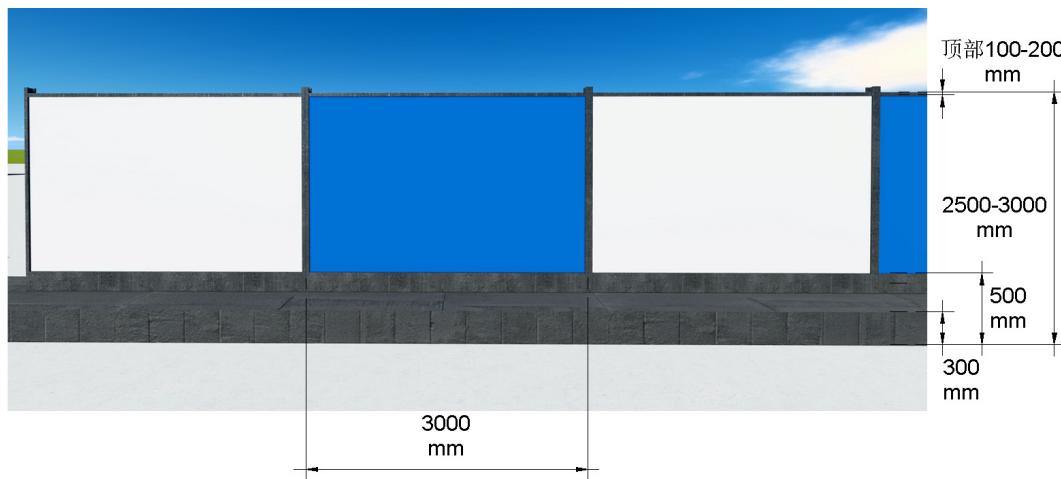


图 2-8 PVC 围挡尺寸参考图

说明：

参考构造：围挡高度 2.5m-3m，立柱帽高 0.15m，两柱标准间距 3m。围挡基础宜采用预制块或 C25 混凝土现浇，具体尺寸参考图 2-8。

参考饰面：围挡颜色不做限制，围挡底部 50cm 和顶部 10-20cm 范围颜色应统一并和周边环境相适宜。围挡基础及压顶原则上不允许遮挡，如需遮挡的，遮挡物色调应与原围挡饰面色调保持一致。

施工围挡及围挡喷淋设施

文明施工标准化指引手册

Standardized Guide for Civilized Construction

Construction Fence And Fence Spraying Facilities

2.2 市政工程施工围挡

1. 固定式围挡（装配式穿孔金属板围挡）

适用范围：装配式穿孔金属板围挡适用于工期 1 个月以上的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图 2-9 装配式穿孔金属板围挡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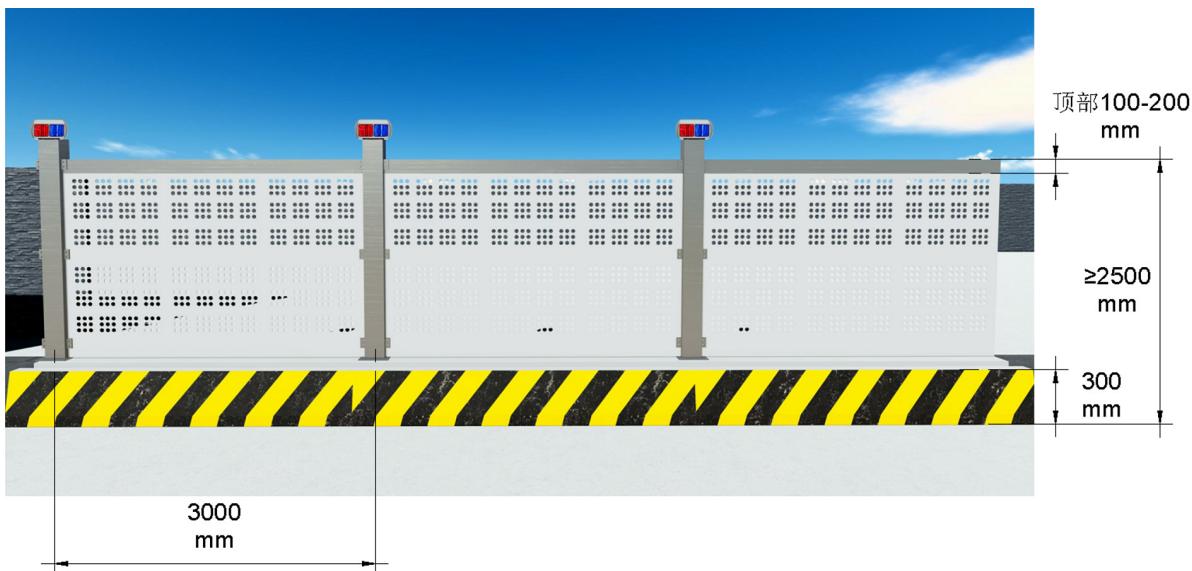


图 2-10 装配式穿孔金属板围挡尺寸参考图

说明：

参考构造：围挡高度不低于 2.5m，标准柱间距宜为 3m，中间饰面板采用穿孔通透式构造，孔径不得超过 20mm，厚度宜为 0.55-1.5mm。围挡基础宜采用预制块或 C25 混凝土现浇，围挡顶部不大于 5m 连续设置爆闪警示灯。

参考饰面：围挡颜色不做限制，应与周边环境相适宜，围挡基础应呈斜向黄黑相间色调警示。

2.2 市政工程施工围挡

2. 移动式围挡（水马围挡、铁马围挡）

- (1) 适用范围：高水马适用于作业点工期 7 天以上且 1 个月以下的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常规水马和铁马适用于作业点工期 7 天以下的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2) 围挡应连续设置，围挡材质具有耐久性好、高亮度、广角性、耐腐蚀等特点，围挡顶部不大于 5m 连续设置爆闪警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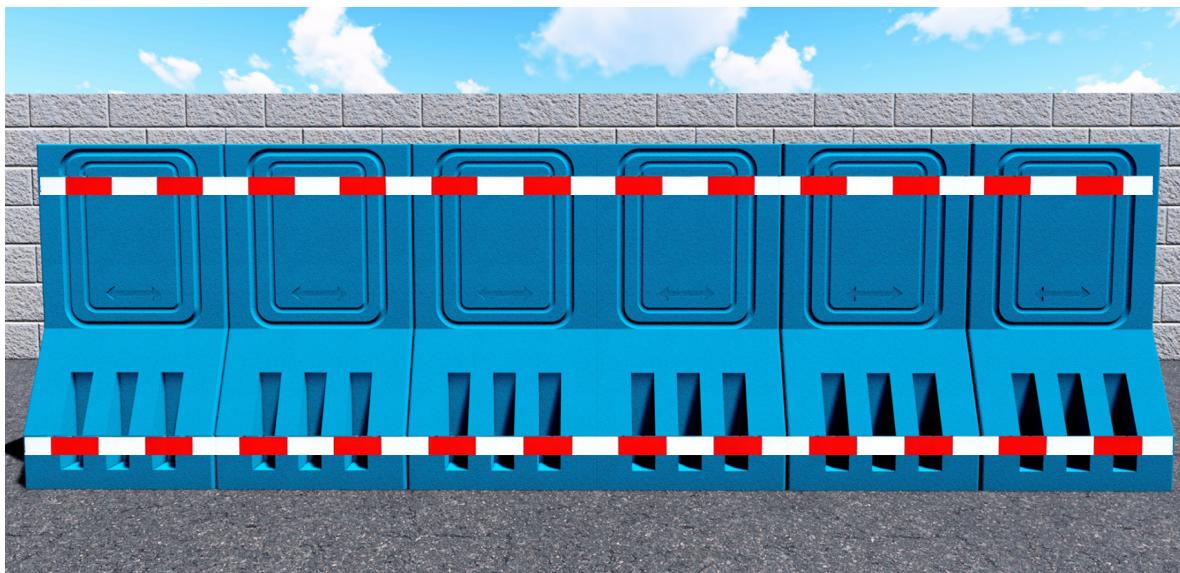


图 2-11 高水马围挡示意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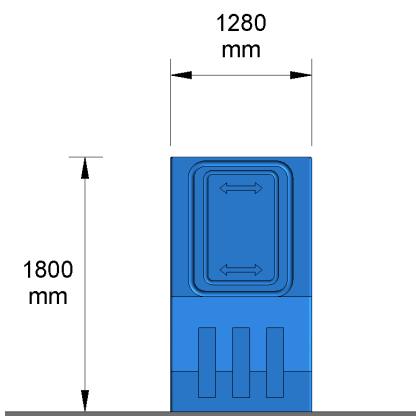


图 2-12 高水马围挡尺寸参考图

说明：

高水马围挡(大型注水式全塑施工围挡)长 1.28m, 高 1.8m, 宽 0.35m, 净重不少于 18kg; 适用于有粉尘、噪音、管线开挖的市政工程, 或用于道路交通警示隔离; 设置在道路车行道交叉口位置或临近人行道转角位置, 应采用通透式高水马; 色彩选用黄、红、蓝色。围挡上下贴两道平行、红白交错的反光条, 上部反光条距底部 1.2m (通透式高水马不贴上部反光条), 下部反光条距底部 0.6m, 反光条宽 5cm, 相间的红白条长度为 15cm。

施工围挡及围挡喷淋设施

文明施工标准化指引手册

Standardized Guide for Civilized Construction

Construction Fence And Fence Spraying Facilities

2.2 市政工程施工围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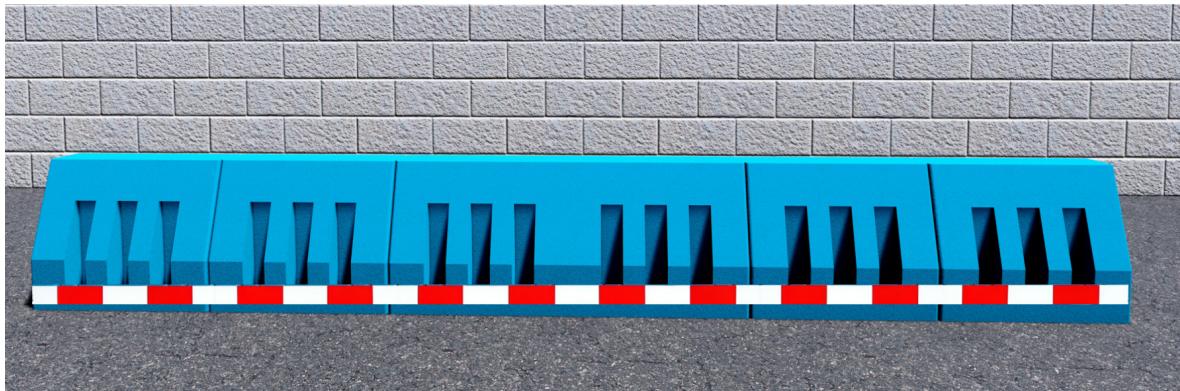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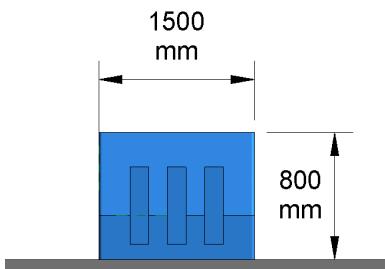


图 2-13 常规水马围挡示意效果图



说明:

常规水马围挡（小型注水式全塑施工围挡）长 1.5m，高 0.8m，宽 0.4m，净重不少于 12.5kg；色彩选用黄、红色。围挡距底部约 0.6m 处贴一道反光条，反光条宽 5cm，相间的红白条长度为 15cm。

图 2-14 常规水马围挡尺寸参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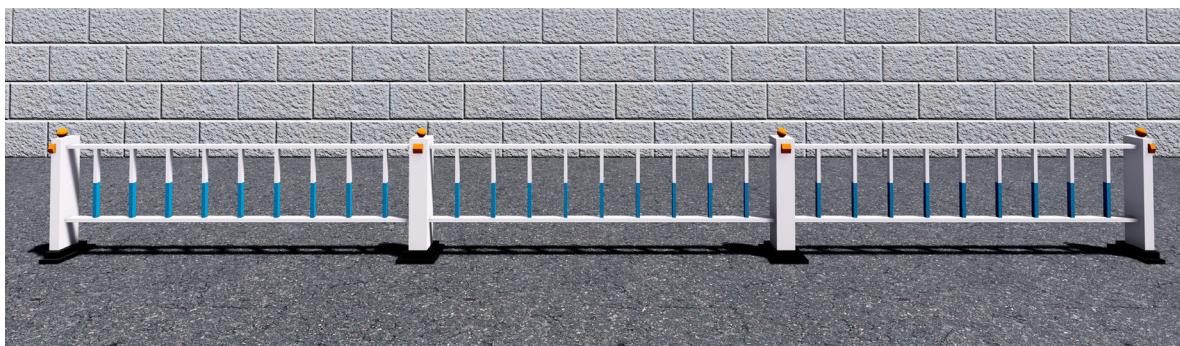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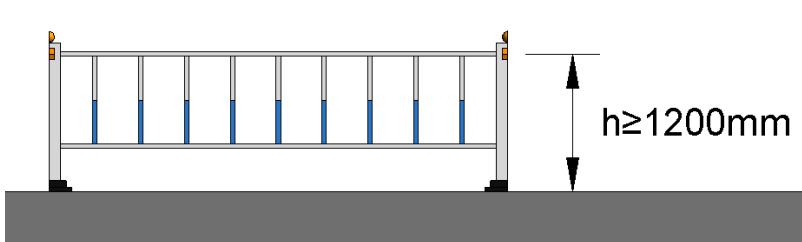


图 2-15 铁马围挡示意效果图



说明:

铁马围挡（护栏围挡）高度不低于 1.2m；适用于隔离人车分流的安全警示，或防坠入的人员过往场所临时施工；色彩选用红白或黄黑相间色。

图 2-16 铁马围挡尺寸参考图

2.3 水利工程施工围挡



图 2-17 水利工程施工围挡示意效果图



图 2-18 水利工程施工围挡尺寸参考图

说明：

参考构造：围挡高度不低于 2.5m，围挡基础采用预制块或 C25 混凝土浇筑，具体尺寸参考图 2-18。

参考饰面：围挡风格颜色应与河边景观相适宜。围挡底部 50cm 与顶部 10-20cm 颜色应一致且原则上不允许遮挡，如需遮挡的，遮挡物色调应与原围挡饰面色调保持一致。

施工围挡及围挡喷淋设施

文明施工标准化指引手册

Standardized Guide for Civilized Construction

Construction Fence And Fence Spraying Facilities

2.4 施工喷淋设施

1、喷淋系统

(1) 设置部位: 工地围墙上方、基础施工及土方开挖阶段的基坑周边、涉及基坑开挖施工的, 应在每道混凝土支撑上设置喷淋系统、房屋建筑主体阶段的冲孔钢板网、爬升脚手架、塔吊等易产生扬尘的部位宜设置喷淋系统、市政道路施工铣刨作业、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预拌干混砂浆施工、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围挡、施工现场主要道路等部位或者施工作业阶段应当采取喷雾、喷淋或者洒水等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图 2-19 楼层四周设置喷淋装置示意图

(2) 喷淋系统设置要求:

有土方作业的基坑布设间距 2m, 布设范围围绕基坑一圈; 工地围墙外围间距 2.5m, 喷头向内, 并与围墙上电气设施保持安全距离, 推荐采用集成式高压雾化喷淋系统; 其它易产生扬尘的施工作业根据扬尘污染程度设置相应的喷雾设备或者洒水降尘; 围挡、建筑主体外排栅上用于喷淋系统的水管颜色宜采用浅灰色。



图 2-20 工地围墙喷淋系统示意图



图 2-21 围挡喷淋和基坑喷淋示意图

2.4 施工喷淋设施

2. 围挡喷淋

- (1) 安装位置: 喷淋装置应安装在围挡内侧, 距离围挡顶部下方 20 厘米至 30 厘米处, 确保喷头能够有效覆盖围挡周边区域。喷头应朝向工地内部倾斜, 与围挡呈 90° 垂直向内侧, 使水雾向工地内侧喷射, 避免水雾喷向外界环境。
- (2) 喷头间距: 喷头水平间距应不大于 2.5 米, 确保喷淋覆盖范围无明显间隙, 实现均匀降尘或降温效果。
- (3) 喷头规格: 喷头应为雾化喷头, 喷头孔径应在 2.4 毫米至 3.2 毫米之间, 出水成扇形喷洒, 形成细密水雾, 增强降尘效果。
- (4) 水源与增压: 水源应采用自来水、水井等清洁水源, 禁止使用施工废水等污染水。建议配备增压泵, 增压泵扬程一般不小于 200m, 确保水压能够满足喷淋需求, 使水雾喷射到合适高度和距离。
- (5) 开启时间与频率: 除雨天外, 施工作业期间围挡喷淋设施应持续开启, 确保降尘效率。



图 2-22 围挡喷淋设施示意图



车辆冲洗设施及三级沉淀池

Vehicle Washing Facilities And Tertiary Sedimentation Tanks



车辆冲洗设施及三级沉淀池

Vehicle Washing Facilities And Tertiary Sedimentation Tanks

文明施工标准化指引手册
Standardized Guide for Civilized Construction

3.1 车辆冲洗设施

1、洗车槽

(1) 洗车槽为下沉式弧形蓄水混凝土结构,槽底应设置宽度不小于200mm的排水沟与沉淀池相连,洗车槽距离大门不小于8m。洗车槽处配置不少于两部380V电压的高压水枪,洗车槽应设置在城市其他区域场地条件良好的施工现场,与止水沟配合使用。

(2) 洗车槽混凝土强度不小于 C30, 厚度不小于 220mm, 最大蓄水深度不小于 300mm, 蓄水长度不小于 6m, 槽体宽度不小于 3m。槽底应设置宽度不小于 200mm 的排水沟与沉淀池相连。

(3) 驶出工地的车辆先通过洗车槽泡软车轮泥土后，在进出道口经冲洗干净方可驶离。及时清理洗车槽，保持槽内水体洁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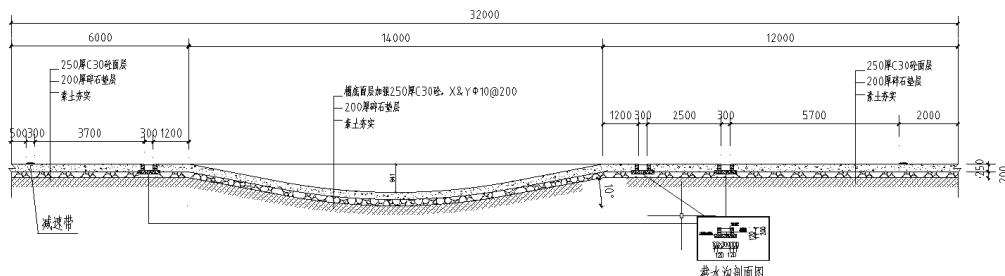


图 3-1 洗车槽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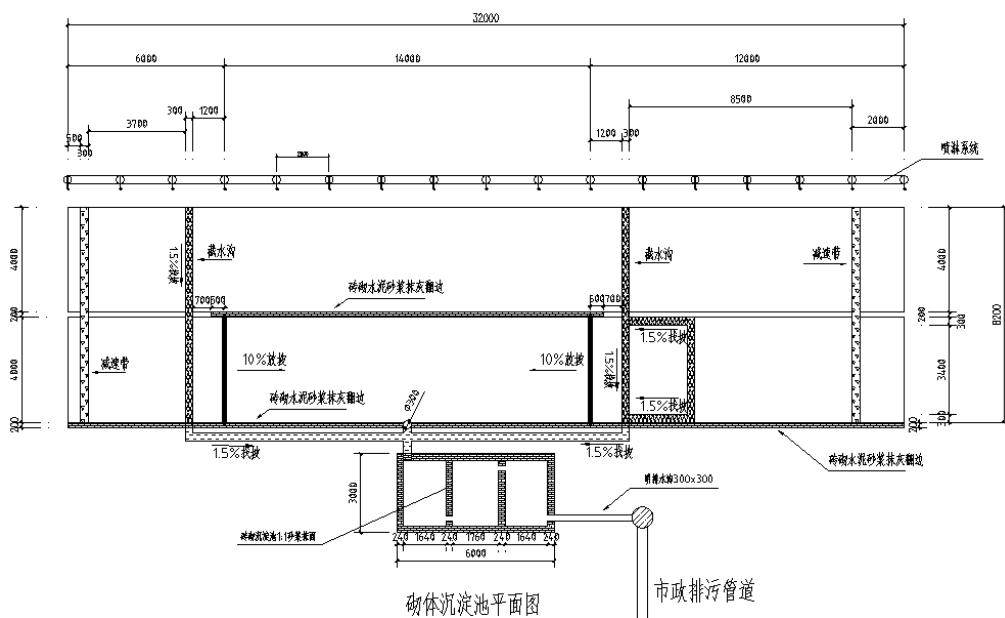


图 3-2 洗车槽平面图

车辆冲洗设施及三级沉淀池

文明施工标准化指引手册

Vehicle Washing Facilities And Tertiary Sedimentation Tanks

Standardized Guide for Civilized Construction

3.1 车辆冲洗设施

2. 冲洗平台

(1) 冲洗平台为下沉式轻钢混凝土结构，冲洗平台处配置不少于两部380V电压的高压水枪。冲洗平台宜设置在场地狭窄，场区道路硬化较好的施工现场。

(2) 冲洗平台基槽深度不小于300mm，长度不小于5m，宽度不小于3.5m。平台底部硬化找平，设置不小于3%的排水坡度，冲洗平台用工字钢排列罩盖，四周搭接的混凝土强度不小于C30，搭接宽度不小于300mm厚度不小于220mm。在合理部位设置宽度不小于300mm的排水沟，与沉淀池相连。



图 3-3 冲洗平台示意效果图



图 3-4 高压水枪冲洗示意图

车辆冲洗设施及三级沉淀池

Vehicle Washing Facilities And Tertiary Sedimentation Tanks

文明施工标准化指引手册
Standardized Guide for Civilized Construction

3.1 车辆冲洗设施

3. 自动冲洗平台

(1) 施工现场车辆出入口推荐使用自动冲洗设施, 包括冲洗平台、冲洗设备、挡水坡、截水沟、排水沟(沟宽×深 $\geq 200 \times 150\text{mm}$, 排水坡度应大于3%)、三级沉淀池(池体容积 $\geq 9\text{m}^3$), 冲洗设施宜采用冲洗平台(出水量应不低于 $50\text{m}^3/\text{小时}$)及鼓励设立循环用水装置。

(2) 挡水坡应用混凝土捣制, 不得用装配式减速带充当挡水坡。

(3) 自动冲洗设备应设在工地大门内侧, 长度不小于5m, 宽度不小于3.5m; 冲洗用水能够循环使用。

(4) 现场应配置保洁员, 对出入车辆进行辅助冲洗, 确保出入车辆不污染市政道路, 污水未经处理不得排入城市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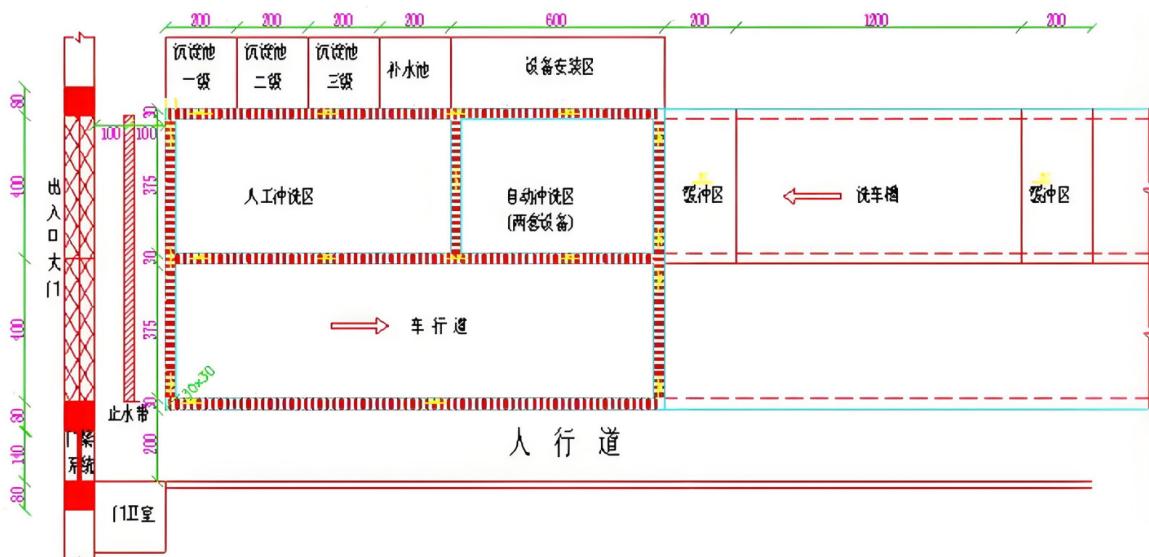


图 3-5 冲洗设备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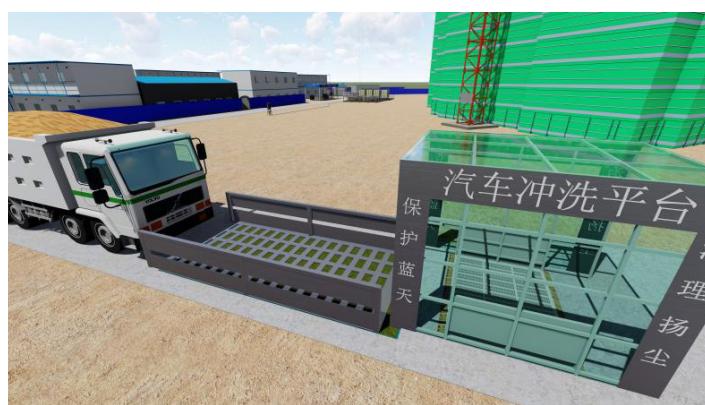


图 3-6 立面式及龙门式车辆冲洗设施示意图

车辆冲洗设施及三级沉淀池

文明施工标准化指引手册

Vehicle Washing Facilities And Tertiary Sedimentation Tanks

Standardized Guide for Civilized Construction

3.2 排水系统

1、截水沟

- (1) 截水沟设置在进出道口大门处，通过排水管网与沉淀池相连。
- (2) 截水沟长度与大门同宽，宽度不小于 200mm，深度不小于 150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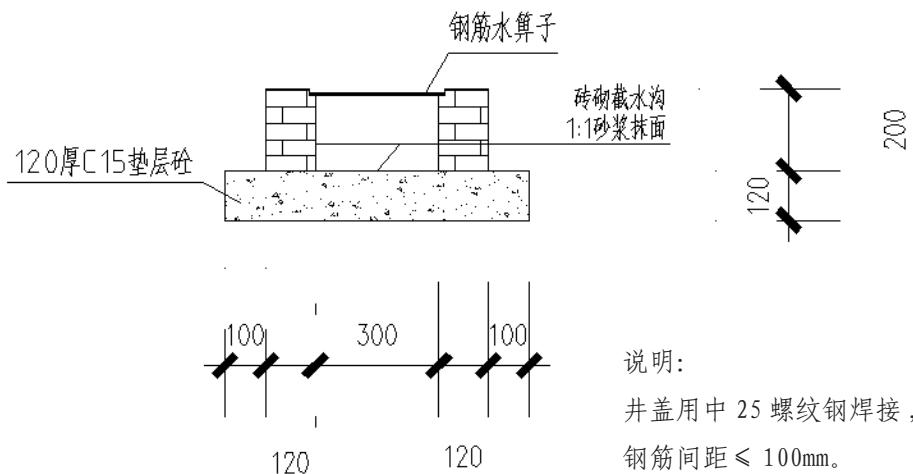


图 3-7 截水沟示意图

2、排水沟

- (1) 作业区、材料堆放区和场区道路可设置排水明沟，生活区排水沟应用铁罩面。排水沟用砌块砌筑，抹面找平，或用混凝土浇筑收浆找平。排水沟在转角和间距不大于 50m 处设置收集井，并用铁封面。
- (2) 排水沟截面应不小于 200mm*150mm，宜 300mm*200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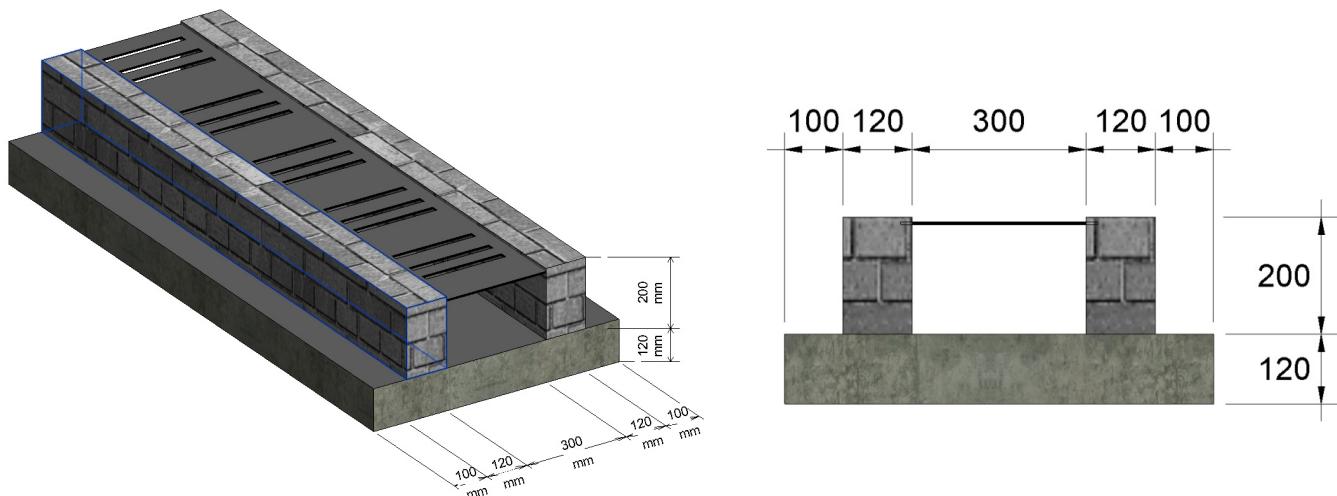


图 3-8 排水沟示意图

车辆冲洗设施及三级沉淀池

Vehicle Washing Facilities And Tertiary Sedimentation Tanks

文明施工标准化指引手册
Standardized Guide for Civilized Construction

3.3 三级沉淀池

- 1、沉淀池应设三级过滤及隔砂网等设施，经处理达到市政排污标准的污水方可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严禁将洗车污水直接排出工地外及市政道路。
- 2、土方施工阶段的沉淀池容积不应小于9立方米。
- 3、施工现场提倡设置雨水收集利用系统或污水循环再利用系统，沿道路设排水沟，收集雨水和施工废水，流至雨水收集池，沉淀后，通过喷洒管喷出，用于绿化浇水和洒水降尘。
- 4、截水沟和挡水坡要求：车辆出入口内侧应当设置横跨出入口的截水沟（或挡水坡和截水沟配合设置），污水通过截水沟排入沉淀池，截水沟内不得积水，防止污水外流。挡水坡应用混凝土捣制，不得用装配式减速带充当挡水坡。
- 5、施工废水、雨水排放的沉淀池应与生活污水排放的沉淀池分开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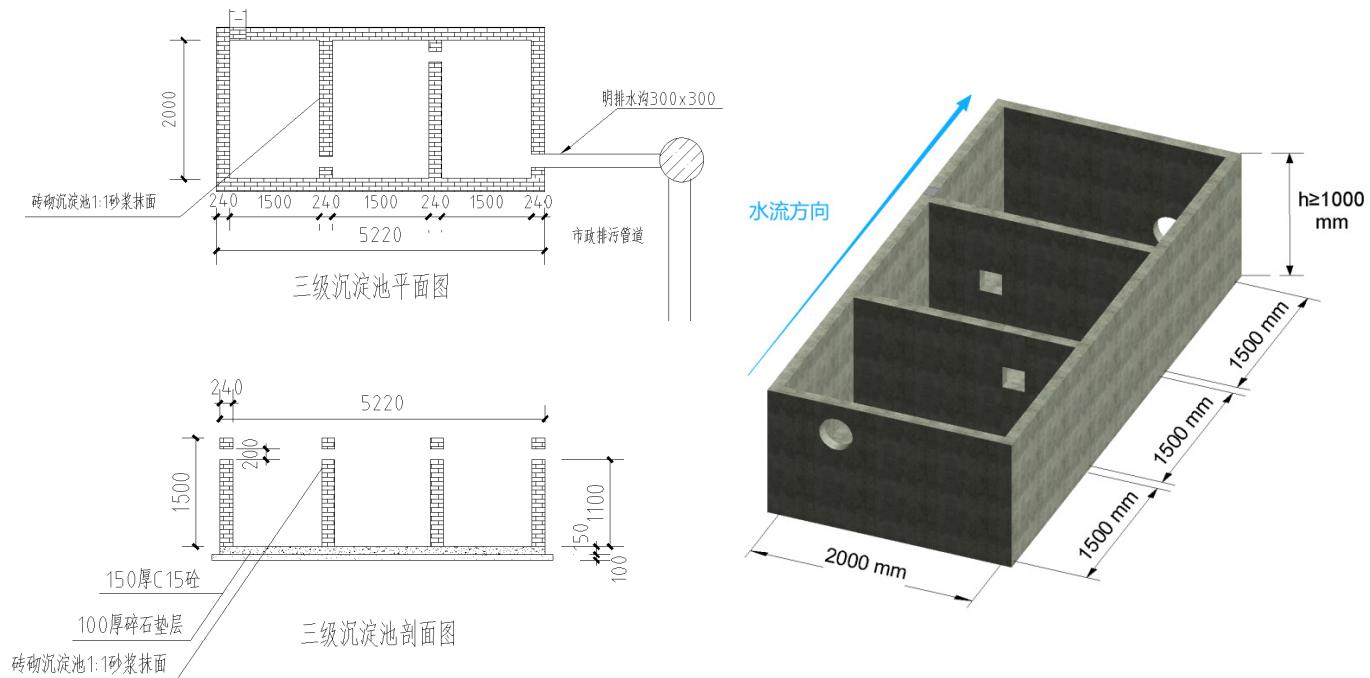


图 3-9 三级沉淀池尺寸示意图



场地硬底化 Hardening Of The Site



4.1 主要道路硬底化

进出工地大门及施工现场的场区道路应硬化处理，可采用混凝土现浇或装配式路面硬化处理；鼓励使用可周转使用的路基箱和预制混凝土路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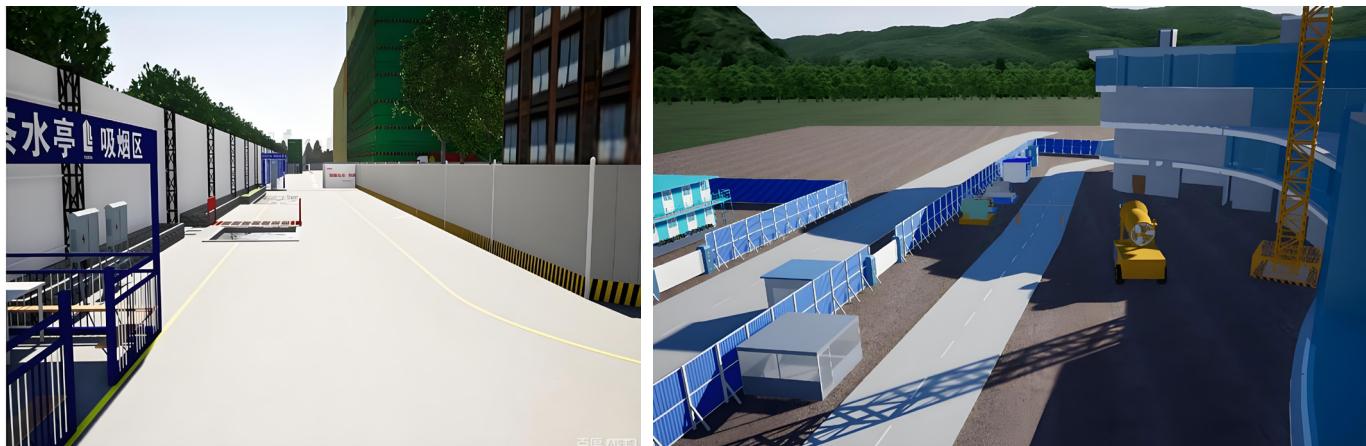


图 4-1 道路硬底化示意图



图 4-2 人车分流示意图

说明：

场区道路两侧宜设置高度不小于 1.2m 的分区栏，与其他区域有效分隔。



图 4-3 施工现场场区道路结构图

说明：

场区道路强度不小于 C25，厚度不小于 220mm，单车道宽度不小于 3m，双车道宽度不小于 6m。

4.2 其他场地硬底化

- 1、材料堆放区、加工区、生活区、办公区、仓库等生产区域应进行地面硬化，可采用混凝土或沥青混凝土，鼓励采用可重复利用的钢板、预制块材等铺装，并应满足现场承载要求。
- 2、有条件的裸地可以采用水泥混凝土、沥青混凝土、便道砖等进行硬化。硬化应做到平整，无缺损，无泥土裸露。否则也需覆盖处理。
- 3、地下结构逆作法施工场地应全部采用现浇混凝土进行硬化处理。



办公及生活区 Office And Residential Area



5.1 办公区用房

- 1、施工现场应设置独立的临时办公区，与施工作业区和生活区有明显的划分，办公用房宜采用活动板房。
- 2、办公区四周应采取良好的排水措施。有条件的工地，临时办公区应适当布置绿化等。



图 5-1 办公区用房布置示意图

5.2 停车场

- 1、停车场位置应根据项目部自身规划而定，总体不得影响驻地人员及车辆走行。
- 2、停车场设置宜采用平行式车位，单个车位长 5.25m、宽 2.5m。



图 5-2 停车场布置示意图

- 3、停车场宜设置遮雨棚，棚子设置相关提示标识（高度、限速、名称等），柱子贴黄黑色反光膜，地面安装定位提示铁杆（黄黑色）。彩色线条分割成带形成停车位。

5.3 生活区用房

工地的生活区必须与办公区和施工作业区有明显的划分，远离危险性较大的场所，宿舍之间应有足够的安全距离。



图 5-3 生活区用房布置示意图

说明：

- 1、板房宿舍搭设高度不超过两层。宿舍朝向、间距符合日照、通风和消防要求。内外高差不小于 0.3m，四周应设散水和排水沟。平面超过 8 间时，二层必须设置两道楼梯，楼梯口必须设置一组灭火器。
- 2、宿舍室内净高不小于 2.8m，通道宽度不小于 1.2 米，每间宿舍不超过 10 人，严禁使用通铺。
- 3、宿舍楼二楼及以上走廊栏杆底部必须设置 180 ~ 200mm 踢脚板。

5.4 食堂



图 5-4 食堂布置示意图

说明：

- 1、食堂应选在上风口，地势较高、干燥，远离厕所（离厕所不小于 30m）、垃圾站、有毒有害场所等污染源，且便于防水的地方。
- 2、餐厅与厨房面积之比不少于 3:2。储存间必须设置货架，食物应离地分类存放。餐厅应设置电风扇、消毒、灭蚊蝇等设施。
- 3、食堂供餐人数在 50 人（不含 50 人）以上的工地必须办理《卫生许可证》，并在显著位置张挂。
- 4、食堂工作人员必须着“三白”上班，并持有效健康证，健康证原件或高清复印件必须张贴于售菜间墙上。
- 5、食堂冰箱食物储存时，应做到生熟菜分开。食物应 48 小时留样，并有留样记录。
- 6、食堂应考虑煤气罐放置的防火防爆要求，以及油烟隔油池的设置要求。

5.5 淋浴间



图 5-5 淋浴间布置示意图

说明:

- 1、生活区应设固定男、女淋浴室，采用砖砌体形式，地面铺防滑砖，墙面瓷砖高度不低于 1.8m。淋浴区四周设排水沟，确保无积水。
- 2、浴室内必须设置冷热水管和淋浴喷头，原则上每 20 人设一个喷头，喷头间距不小于 0.9m，并采用节水龙头。
- 3、浴室设置热水喷淋系统，保证每日不小于 4 小时的热水供应。

5.6 卫生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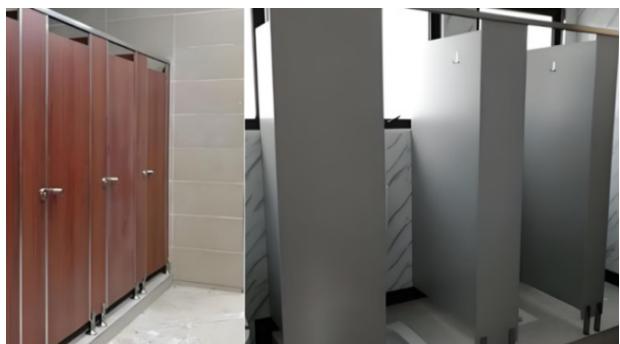


图 5-6 卫生间布置示意图

说明:

- 1、生活区应设置通风良好的自冲式厕所，高度不低于 2.5m，上部应设天窗，厕所蹲坑数量按施工高峰期职工人数的 1/16 标准设计。
- 2、厕所内墙、蹲坑、坑槽均应贴瓷砖，墙裙瓷砖高度不低于 1.2m，地面应贴防滑地砖，地面确保不得积水。
- 3、厕所坑位宜高出地面 100 ~ 120mm 设置，并设置隔板，隔板高度不低于 0.9m，每个便蹲坑尺寸为 1.2m × 1.2m，独立小便斗间距 0.8m。

5.7 蚊媒传染病防控



图 5-7 药物消杀示意图

说明:

- 1、清除蚊虫孳生地是根本方法。蚊子常在小型积水处繁殖，如瓶罐、废旧轮胎、花盆托盘、下水道等，定期清理这些积水区域，能有效减少蚊虫数量。
- 2、外出时尽量穿浅色长袖衣裤，减少皮肤暴露；在裸露部位使用含避蚊胺或避蚊酯的驱蚊液。
- 3、在蚊媒密度较高的区域，可采用“物理防治+药物消杀”模式。例如专业人员对垃圾站、下水道等重点区域进行喷雾消杀，同时指导参建人员使用电蚊拍、灭蚊灯等工具。
- 4、通过线上线下宣传（如科普手册、海报、倡议书），提高参建人员的防范意识，推动群防群控。



材料管理

Material Management



6.1 材料堆放

- 1、材料堆放区应使用高度1.2m的工具式护栏（格栅式或网片式）进行隔离分区，材料堆放离地100~120mm，上部设盖板，可采用彩钢板作为盖板。材料应按不同规格、种类分类堆放，砌块堆场应做到下垫、上盖，防护棚应尽量采用定型化设施。
- 2、材料堆放场地应硬底化，材料应按不同规格、种类分类码放整齐，应做到并应标明名称、规格等。
- 3、施工现场材料码放应采取防火、防锈蚀、防雨等措施。
- 4、建筑物内施工垃圾的清运，应采用器具或管道运输，严禁随意抛掷。
- 5、易燃易爆物品应分类储藏在专用库房内，并应制定防火措施。



图 6-1 材料堆放布置示意图

6.2 材料标识

1、标识规范性

(1) 标识需清晰、牢固且易于识别，采用印制、模压、喷涂等方式，鼓励使用二维码或电子标签提高信息传递效率。

(2) 标识内容应符合《图形符号术语》(GB/T15565-2020)、《建筑工程施工现场标志设置技术规程》(JGJ348-2014)等国家及行业规范、标准。

2、标识内容要求：必须包含企业名称、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日期、生产地址等核心信息，确保唯一性和准确性。

3、需核对材料标识是否清晰标注生产厂家、防火等级、保质期等信息，标识不全则暂停核验并封存材料。

4、标识应安装在显眼位置，需要定期维护的材料还须标注维护信息。



图 6-2 材料标识布置示意图

说明：

保温材料：需标注导热系数、密度、燃烧性能指标（有机 / 复合类）；

防水材料：需标注型号规格、检验合格标识、配比（双组份涂料适用）；

装配式构件：需标注混凝土强度等级、钢材牌号、安装存储标签。



脚手架及架体外立面 Scaffolding And Exterior Facade Of Scaffolding



脚手架及架体外立面

Scaffolding And Exterior Facade Of Scaffolding

文明施工标准化指引手册

Standardized Guide for Civilized Construction

7.1 脚手架选型

- 1、高度 60m 及以下（含 60m）的高层建筑或 20 层及以下（含 20 层）的住宅建筑应采用冲孔钢板网做防护，建议采用承插型盘扣式脚手架。
- 2、高度 60m 及以上的高层建筑或 20 层及以上的住宅建筑宜采用装配式附着升降脚手架（爬架）。



图 7-1 冲孔钢板网防护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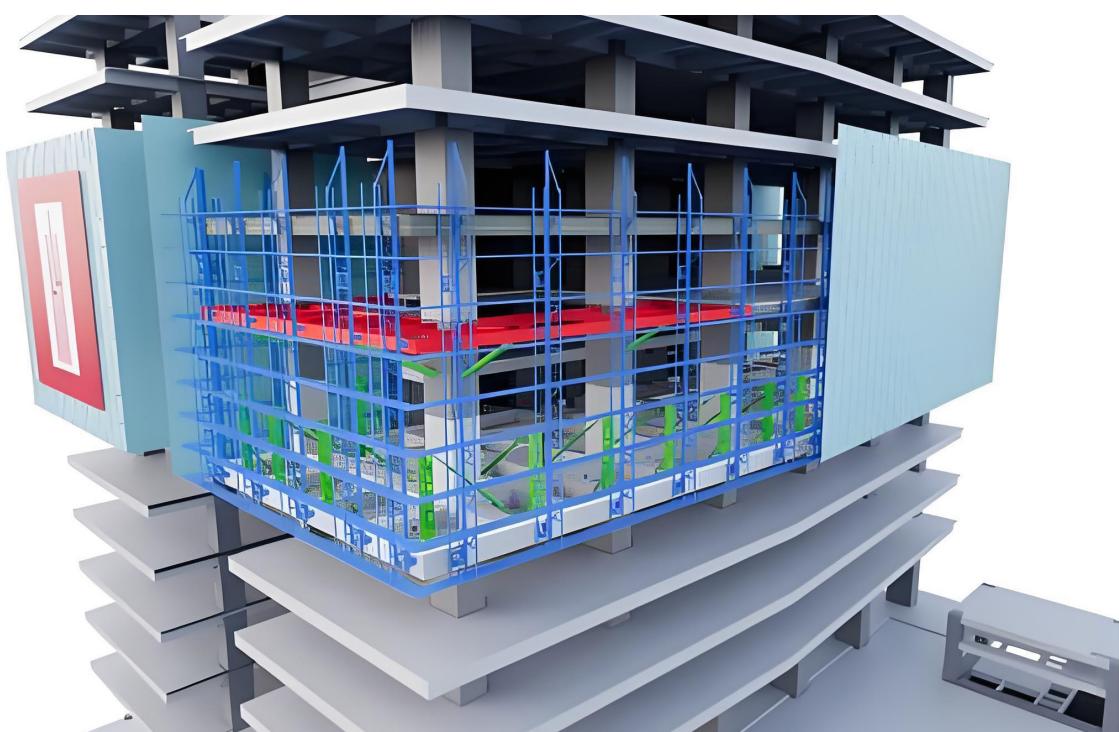


图 7-2 附着升降脚手架（爬架）示意图

7.2 架体外立面防护

- 1、冲孔钢板网片应为蓝色（色号：0515）或灰色（色号：1272）。
- 2、使用冲孔钢板网做防护的，应制定专项施工方案，参照危大工程中脚手架专项方案超过一定规模时，需进行专家论证并进行专家论证。专项施工方案内容应包括：冲孔钢板网的材质、尺寸、厚度、重量、抗台风验算、冲孔钢板网与施工外架间的固定方式、搭设过程中的安全措施以及外脚手架总体的永久荷载、可变荷载，以及使用过程的检查、维护保养和抗台风应急措施等。



图 7-3 灰色冲孔钢板网防护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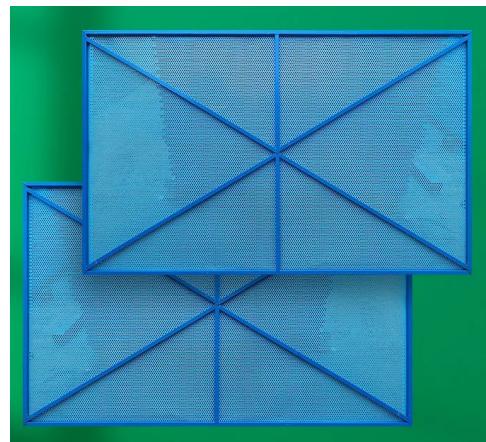


图 7-4 钢板网片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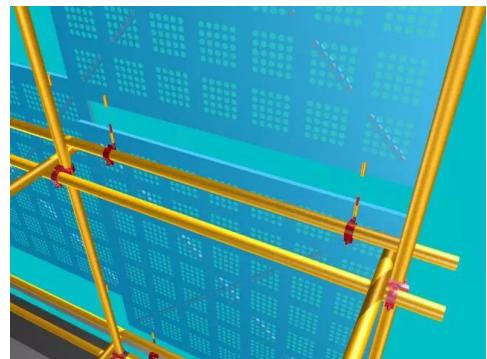


图 7-5 网片挂设示意图



降尘设备及湿法作业

Dust Reduction Equipment And

Wet Operation



8.1 降尘设备

1、雾炮设备

- (1) 土方开挖阶段在基坑周边按照 30-50m 间隔加设雾炮设备 1 台。
- (2) 扬尘达标要求：土方作业阶段，达到作业区目测扬尘高度小于 1.5m，不扩散到场区外；结构施工、安装装饰装修阶段，作业区目测扬尘高度小于 0.5m；施工现场非作业区达到目测无扬尘的要求。
- (3) 拆除作业场内必须严格按照施工组织设计要求配置雾炮机，作业面配备降尘水管和喷雾喷水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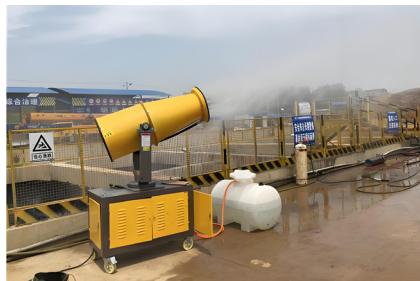


图 8-1 雾炮设备示意图



图 8-2 土方湿法作业示意图



图 8-3 基坑作业区域增设雾炮

2、封闭式加工房

施工现场设置封闭式木工加工房，加工房配专用除尘设备。



图 8-4 封闭木工加工棚



图 8-5 布袋式出尘器



图 8-6 全封闭木工加工棚

8.1 降尘设备

3、现场其他扬尘防治措施

- (1) 因特殊情况需现场搅拌的, 设置密闭装置, 采取降尘措施。
- (2) 现场切割石材等易产生扬尘材料时, 必须设置封闭作业棚, 并采取降尘措施。



图 8-7 现场密闭预拌砂浆棚



图 8-8 易起尘物料专用仓库

8.2 基坑降排水

1、基坑的上部应设置截水沟, 底部应设置排水沟、集水坑和降水井, 流水坡向及坡率应明显和适当, 不得积水。

2、基坑上部截水沟与基坑边缘的距离应大于 2m, 排水沟底和侧壁必须做防渗处理。基坑底部四周应设置排水沟和集水坑, 宜布置于地下结构外边距坡脚不小于 500mm。

3、排水沟深度和宽度应根据基坑排水量确定, 集水坑大小和数量应根据地下水水量大小和积水面积确定。坡底的集水坑内设置排水设备, 将水排至坡顶的排水沟, 并通过三级沉淀池沉淀后排出。

4、降水井宜在基坑外缘环圈式布置, 当基坑面积较大, 且局部有深挖区域时, 也可在基坑内布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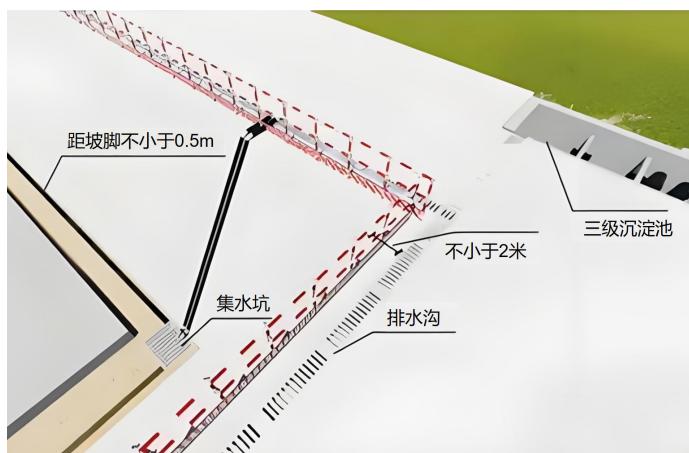


图 8-9 基坑降排水示意图

8.3 易起尘作业湿法施工

- 1、施工单位应在工地出入大门口，设置扬尘举报电话及责任公示牌，接受社会监督。
- 2、施工前应明确扬尘防治职责及目标，并应建立健全扬尘污染防治的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
- 3、如在围挡上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可采用布设 PVC 水管方式，并应沿围挡全覆盖设置，自动喷雾降尘装置工作时不得影响到围挡外侧市民。
- 4、每占地 1000 平米应配置一台雾炮设施，工地四周设置雾炮设施施工作业应全面积雾炮压尘。市政道路等线性工程应每 100m 设置一台移动雾炮设施，确保作业现场喷雾范围全覆盖、无死角。
- 5、除雨天外，施工作业期间围挡喷淋设施应持续开启，确保降尘效率。
- 6、TSP 数值超标、施工车辆集中进出场、土方开挖等易起尘作业时，采取自动喷雾、移动雾炮、水车喷洒等措施加强抑制扬尘。



图 8-10 易起尘道路洒水保湿

说明：施工单位应综合采用自动喷雾、移动雾炮机、水车喷洒等措施抑制扬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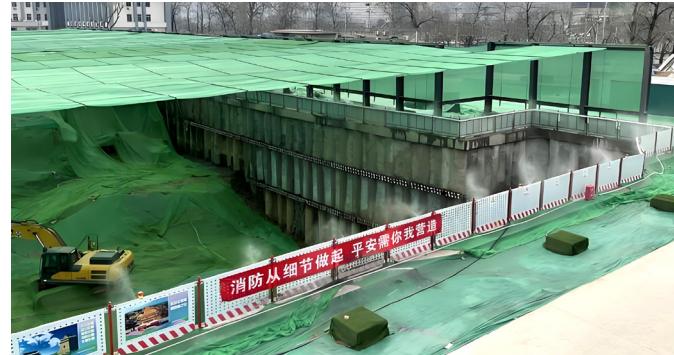


图 8-11 自动遮盖天幕

说明：基坑施工阶段，宜设置自动遮盖天幕并在基坑上方设置雾化喷淋降尘设施。

7、拆除工程应采取以下措施强化扬尘控制：

- (1)按照“先喷淋、后拆除，拆除过程持续喷淋”程序操作，喷淋水量应有效满足抑尘、降尘要求，喷淋软管应覆盖工地现场；
- (2)机械拆除过程，使用机械或机具钻孔、破碎结构构件时，应采用带水作业工艺；
- (3)废弃砖瓦、混凝土块等建筑废弃物 48h 内无法清运的，应采取遮盖、洒水、围挡、纱网覆盖等防尘措施；

8.3 易起尘作业湿法施工

(4) 人工拆除时, 应采取洒水或喷淋措施。



图 8-12 拆除作业喷水压尘



图 8-13 拆除作业雾炮压尘

8.4 裸土及易起尘物料全覆盖

- 1、裸露地表应及时覆盖或复绿, 做好边施工、边覆盖、边绿化。
- 2、水泥、石膏粉、腻子粉等易起尘物料应采用专用仓库、储藏罐等形式分类存放; 砂石、建筑土方等细散颗粒物料应采用防尘网进行覆盖。
- 3、建筑废弃物在 48 小时内未能清运的, 应在施工工地内设置临时堆放场, 临时堆放场应采取围挡、遮盖等防尘措施。
- 4、闲置 3 个月以上的施工工地, 应对其裸露泥地进行临时绿化或者铺装。
- 5、防尘网搭接长度宜大于等于 150mm。



图 8-14 现场砂石等易扬尘材料堆放覆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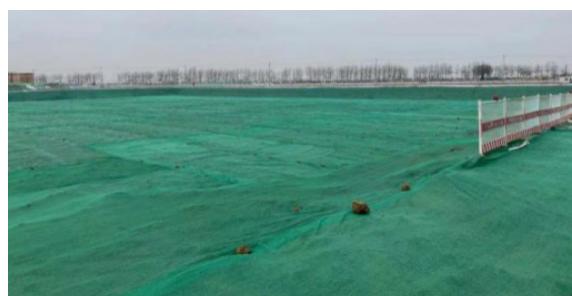


图 8-15 施工现场闲置裸土全覆盖



图 8-16 暂不开工用地绿化



视频监控及扬尘监测 Video Surveillance And Dust Monitoring



9.1 视频监控

现场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和扬尘在线监测系统并保证实时在线。项目视频监控摄像头在线数量不得低于摄像头总数的 50%。未经监督机构批准，不得擅自拆除或移动视频监控及扬尘在线监测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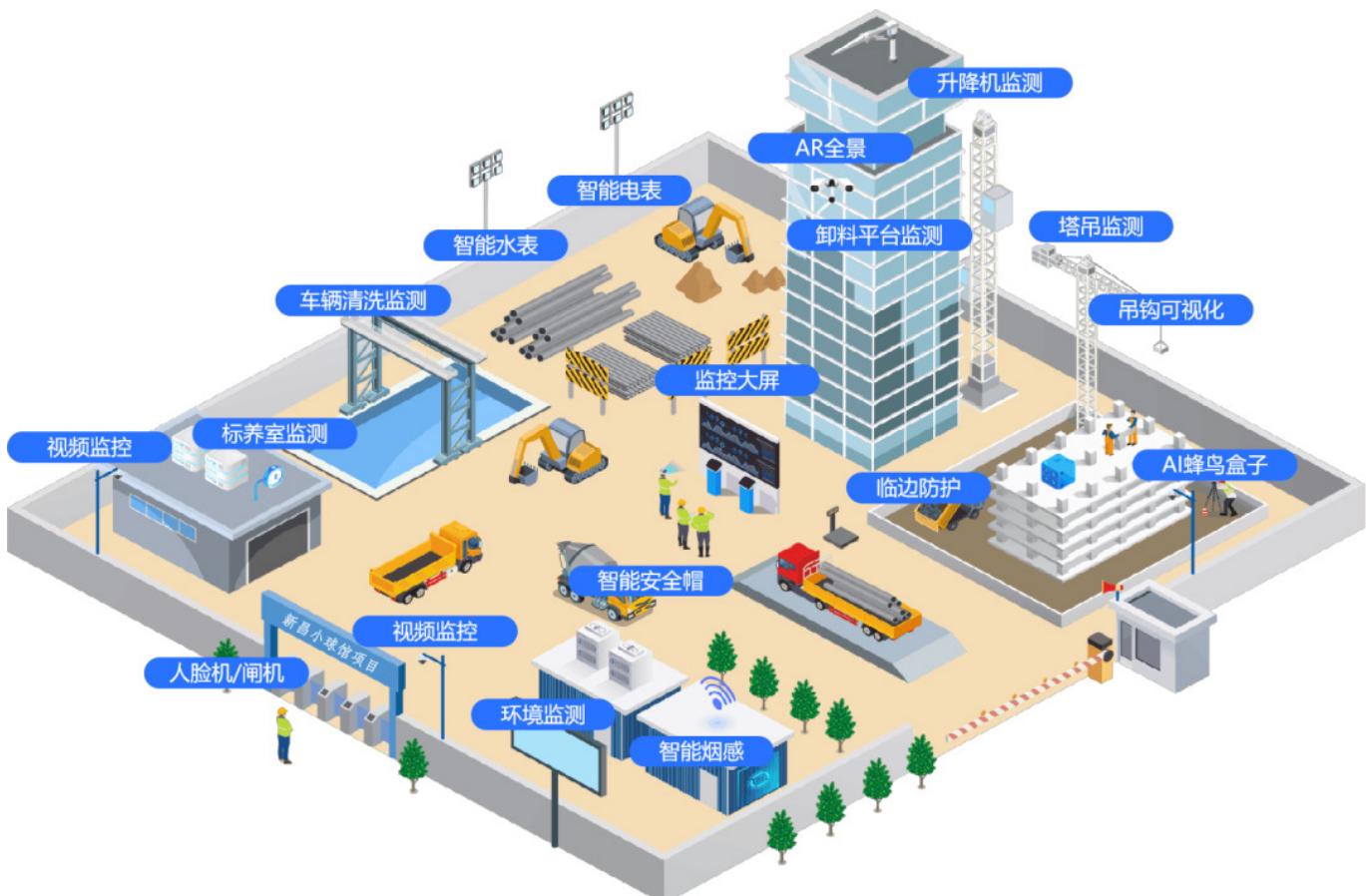


图 9-1 视频监控管理

视频监控点安装位置要求：

- (1) 视频监控点安装位置应尽量满足监控视野覆盖整个施工项目。出入口监控范围不能同时覆盖实名制通道和车辆出入口的应新增监控点。混凝土试块、砂浆试块制作场所以及混凝土和砂浆试块标准养护室或养护箱也要纳入视频监控点的有效监控范围并确保试件制作、进出和监理旁站等过程清晰可见，监控范围不能覆盖的应新增监控点。
- (2) 视频监控点安装位置按安装数量顺序应安装在实名制通道和车辆出入口、施工现场平面 45 度两对角点的较高点各 1 个和其他适宜安装的较高点。安装位置均应选取反映整个项目施工情况的最合理有利位置，应基本能显示整个项目出入口处的人员、工程运输车辆洗车措施落实情况，应基本能显示重大危险源和工程主体的施工状况。安装高度应考虑满足施工全过程需要应能显示主要监控对象。
- (3) 监控点应尽量选择安装在施工过程中无需迁移的地点，以避免多次拆除和重新安装。
- (4) 在取得施工许可证或报建证明文件前必须安装至少一处能监控四分之三工地的监控点，取得施工许可证或报建证明文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安装。

视频监控及扬尘监测

Video Surveillance And Dust Monitoring

文明施工标准化指引手册
Standardized Guide for Civilized Construction

9.1 视频监控



图 9-2 视频监控系统

视频监控设备安装数量（建筑面积按施工报建总面积确定）：

1、单项或建筑群体房屋建筑工程（建筑面积按施工报建总面积确定）

- (1) 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以下，不少于 2 个现场监控点。
- (2) 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以上（含 3000 平方米）1 万平方米以下，不少于 3 个现场监控点。
- (3) 建筑面积 1 万平方米以上（含 1 万平方米）3 万平方米以下，不少于 4 个现场监控点。
- (4) 建筑面积 3 万平方米以上（含 3 万平方米）的，不少于 6 个现场监控点。

2、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1) 工程总造价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3000 万元以下的，不少于 3 个现场监控点。

(2) 工程总造价 3000 万元以上（含 3000 万元）5000 万元以下的，不少于 4 个现场监控点。

(3) 工程总造价 5000 万元以上（含 5000 万元）的，不少于 5 个现场监控点。

3、除现场监控点外，每个工人实名制通道和工程运输车辆出入口安装出入口监控点。



图 9-3 视频监控摄像头

9.2 扬尘监测

- 1、建筑工地、混凝土搅拌站、砂石建材堆场应安装 TSP 在线监测装置、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屏装置，并与环保部门监控平台联网。
- 2、总悬浮颗粒物在线监测系统应具有浓度超限报警功能，数据传输及接口标准符合环保部门监控平台的要求。
- 3、TSP 应连接在线监测和视频智慧监管平台，并公开监测数据。
- 4、可配备手持扬尘监测器，加强对施工现场的扬尘监测管理。



图 9-4 TSP 在线监测系统



图 9-5 手持扬尘监测

